

证券代码：002565

证券简称：顺灏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9-016

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9年2月1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于2019年2月1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8人，实到董事8人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钺霖先生主持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相关对外投资额度的议案》

经董事投票表决，以 8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。

同意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针对公司业务发展需要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，公司管理层可根据市场变化和公司发展需要，利用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，在总金额累计不超过 3 亿元范围内，对涉及工业大麻项目的事项进行投资，包括但不限于国内外对外投资、并购、产业链上下游整合等。在此范围内，公司管理层可根据单项项目需要的金额进行投资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2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上刊登的《关于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相关对外投资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7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2月13日